



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

附設新竹職業訓練中心

- 課程名稱：職業安全管理師(抵充班)

- 報名須知：

一、依據教育訓練規則第五條規定：雇主對擔任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之勞工，應於事前使其接受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

二、依據勞動部 110 年 7 月 7 日勞職授字第 11002028852 號令修正發布之「職業安全管理師」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(課程時數 130 小時)，得抵充時數，需再授課 43 小時(不用考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乙級技術士即可先參加)

三、依職業安全教育訓練規則第四章附則，第三十八條本規則規定之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及時數，於二年內已受相同種類之教育訓練課程及時數且有證明者，得抵充之。

四、提醒您參加甲級安全或甲級衛生技術士檢定，需具五年以上的工作經驗、需具備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證書(繳交影本)

五、上課時間為平日，夜間 18:30~21:30、18:00~22:00

(實際每日上課時間請依當日開課發給學員之課表為主)

六、參加此課程結訓後，可免費參加本中心辦理「職業安全管理師」技能檢定考前總複習班。

七、上課時需繳交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期滿證明影本、身分證影本、一寸照片兩張、五年以上工作證明乙份或勞保明細

- 上課地址：

課程內容

課程項目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	上課地點
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及檢查辦法	--	--	--	--
製程安全評估定期實施辦法	--	--	--	--
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	--	--	--	--
高壓氣體勞工安全規則	--	--	--	--
具有危險性之機械及設備安全相關法規(含起重升降機具安全規則、鍋爐及壓力容器安全規則等)	--	--	--	--
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	--	--	--	--
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	--	--	--	--
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	--	--	--	--
職業安全進階導論	--	--	--	--
工作場所設計與佈置	--	--	--	--
系統安全與失控反應控制	--	--	--	--
損失控制與風險管理	--	--	--	--





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

附設新竹職業訓練中心

課程項目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	上課地點
危害性化學品危害及評估管理	--	--	--	--
人因工程	--	--	--	--
勞動生理	--	--	--	--

